江口县电商孵化园外立面改建工程

施工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ZJSB-(2018)TR-02

招　　标　人：江口县工业和商务局

招标代理机构：贵州智聚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18 年 1 月

1

目　录

第 一 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
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5 ）
2．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13 ）
附表 1．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和密封及标记检查记录……（23 ）
2．开标记录表……（24 ）
3．问题澄清通知……（25 ）
4．问题的澄清、说明和补正……（26 ）
5．:中 标 候 选 人 公 示……（27 ）
6．中标通知书……（28 ）
7．附表六：备选投标方案编制要求……（29 ）
8．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30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31 ）
1．评标办法前附表……（31 ）
2．评标办法正文部分……（34 ）
附件Ａ．评标详细程序及评审标准……（37 ）
Ｂ．无效标条件……（46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67 ）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68）
第二节　通用合同条款……（73 ）
第三节　专用合同条款……（73 ）
第四节　合同附件格式……（74）
附件 1．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74 ）
2．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 ……（75 ）
3．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76 ）
4．工程质量保修书……（77 ）

5．履约担保……（79）
6．支付担保……（80 ）
7．廉政责任书……（83 ）
8．质量保修金退还担保 ……（86 ）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87）

第二卷

第六章　图　纸……（ 108）

第三卷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109）

第四卷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11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江口县电商孵化园外立面改建工程施工招标

1.招标条件

本项目江口县电商孵化园外立面改建工程建设项目已由江发改建设【2017】43号文批准建设，招标人为 江口县工业和商务局 ，建设资金来自地方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 施工 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规模：电商孵化园大楼外立面改建，面积共2650平方米。

2.2 建设地点:江口县凯德特色产业园区。

2.3 工程概况：总投资约335.85万元。

2.4 建设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地方自筹，已落实

2.5 计划工期： 180日历天。

2.6 招标范围：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所示全部工程内容

2.7 本工程 不采取 简易程序法。

3.投标人资格要求

1.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 专业 贰 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2.2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4.资格审查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5.投标报名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8年1月25日上午9:00时至2018年1月31日下午17:00时（不少于五个工作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口分中心网（http://www.trjyzx.cn/TPFront TR/jkx/）下载获取招标文件（仅限网上报名）。

5.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元，其它资料1500元，逾期不售，售后不退。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为2018年3月6日 9 时30分，地点为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口分中心。

6.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招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口县分中心及贵州省招标投标网上同时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江口县工业和商务局	招标代理机构：贵州智聚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江口县	地 址：铜仁市公园道壹号 4 栋 2 单元 204 室
联 系 人：崔浩	联　系　人：杨　瑞
电　　话：15086279888	电　　话：0856—526156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名称：江口县工业和商务局 地址：江口县 联系人：崔浩 电话： 15086279888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贵州智聚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铜仁市公园道壹号四栋一单元 204 室（办事处） 联系人：杨瑞 电话：0856— 5261567
1.1.4	项目名称	江口县电商孵化园外立面改建工程
1.1.5	建设地点	江口县凯德特色产业园区
1.2.1	资金来源	地方自筹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所含全部工程内容
1.3.2	计划工期	计划工期：180 日历天（不得低于现行国家定额工期的 80%）
1.3.3	工程质量、施工安全文明要求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满足有关规范标准要求.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	**一、本工程投标人应具备以下资质条件：** 投标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二、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三、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四、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建造师，下同）资格：**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系已在申请人注册并具备建筑工程 专业 二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含临时建造师），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五、财务要求：**[以下指标可选一项] （1）银行资金证明不低于投标报价的10%（按招标项目履约保证金

		数额设置,银行证明体现); （2）银行授信额度不低于投标报价（为招标项目合同估算额度,银行证明体现). **六、其他要求：**（1）拟投入项目管理人员 ①技术负责人：具有 中 级及以上职称，从事工程项目管理经验 5 年以上。 ②主要管理人员：施工员 1 人，质量员 1 人，安全员 1 人，材料员 1 人，资料员 1 人。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注册证（或建造师临时执业证）、职称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类）、养老保险复印件或扫描件。 技术负责人应附职称证、养老保险复印件或扫描件，从事工程项目管理年限由投标人单位出具证明。 主要管理人员应附养老保险复印件或扫描件，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资料员附岗位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安全员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 类）复印件或扫描件。 如上述注册证、岗位证、考核证等证件上的单位与投标人单位不一致的，由发证单位提供正在变更的证明，否则视为非本单位人员。岗位证未注明单位的，由投标人单位提供劳动合同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和缴纳养老保险的复印件或扫描件。职称证的单位与投标人单位不一致或未注明单位的，由投标人单位提供劳动合同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和缴纳养老保险的复印件或扫描件。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注册证（或建造师临时执业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类）单位应与投标人单位一致，不一致的视为非本单位人员；职称证的单位与投标人单位不一致或未注明单位的，由投标人单位提供劳动合同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和缴纳养老保险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10.1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2018 年 2 月 24 日 16 时 30 分
1.10.2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2018 年 2 月 19 日 16 时 30 分
1.11	分包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人发出的答疑及补遗书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截止时间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异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书面向招标人提出。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18 年 3 月 6 日 9 时 30 分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
3.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但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2.1	投标报价	1、投标人应按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填报价格，没有填报的，招标人将认为该项目的价款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其他项目中。投标人在工程量清单（措施项目除外）中多报的项目发包人将不予接受，并将被视为重大偏差，按无效标处理。 2、投标人填写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必须与招标人提供的一致，不一致的按无效标处理（明显文字错误，以及因工程量导入时致小数点后数字产生偏差的除外）。 3、招标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出的价格（包括暂列金额、暂估价等），投标人不得修改。否则，将被认定为无效标。
3.2.3	最高投标限价、投标工程成本警戒线	**本项目拦标价为：2300000.00 元**

3.2.4	税金	☑选择一般计税方法计税的建筑工程，其增值税税率为11%，税金为税前工程造价×11%。 ☐选择简易计税方法计税的建筑工程,税金参照营改增前的计价依据执行。
3.3.1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一、投标保证金的交纳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投标保证金应是汇票。汇票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开出。投标保证金的交纳和退还均需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办理。**投标保证金的金额：贰万元**（人民币） 户名：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口分中心 帐号：0614001600000057 开户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口支行 递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前。 二、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实行网上缴退保证金，具体缴退流程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关于实行网上缴退投标保证金的通知。 （http://www.trjyzx.cn/TPFront TR/jkx/）
3.5.2	财务状况要求	1、银行资金证明(如要求) 2、银行授信额度证明(如要求).
~~3.5.3~~	~~近叁年完成及正在施工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近叁年，指 2015 年 8 月 1 日至 2017 年 8 月 1 日止。~~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按格式要求盖章、签字（或盖章）；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或法定代表人印章。
3.7.4	投标文件份数	☑ 采用纸质招标的,纸质商务标和技术标正本壹份,副 本 肆 份.(注：商务标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部分可另装成册） ☐ 采用电子招标的:
3.7.5	装订要求	纸质投标文件共分二册装订,分别为： 一册:“商务标”包括投标函、已标价工程量清单、项目管理机构、企业

		业绩和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业绩、资格审查资料(未进行资格预审的)、投标承诺函等内容.(如已标价工程量清单页数较多,可分多册装订)二册:“技术标”包括施工组织设计的内容. 纸质商务标和技术标分正本和副本,正副本分别装订. 要求提供电子光盘文件或电子U盘 (含PDF格式)的,纸质副本文件不必制作.
4.1.2	封套上标记	投标文件必须密封(如为暗标技术标单独密封),并在包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原始封口处可加盖也可不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封套标记: 项目名称: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电子光盘盘面以贴标签方式标记(如有): 项目名称: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 投标人名称: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口分中心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是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口分中心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3）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4）核验参加开标会议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核验投标人的资质证书副本或复印件、营业执照副本或复印件、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5）由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6）重申最高投标限价、投标工程成本警戒线； （7）评标基准价如采用去掉最高（或两个最高）和最低有效投标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1−下浮值F%）的，招标人当众随机抽取下浮值F%；

		（8）开启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公布投标人名称、标段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姓名、单列的安全文明施工费比例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9）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10）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 会 构 成： 5 人 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专家 4 人(专家库随机抽取)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且应当具备评标专家相应的或者类似的条件）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5 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2/3.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是 ☑否，推荐经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排名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包括投标报价、项目经理姓名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3 日。
7.4.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 ☑银行支票、汇票 ☐银行保函 ☐担保(经国家有关部门认定的担保公司出具) 履约担保的金额:不大于合同金额的 10%,本项目约定为合同金额的 10 %。对低于投标工程成本警戒线中标的,每低于工程成本警戒线 1 个百分点,增加 10% 履约担保额度,最高不超过 50%. 工程合同金额超过 5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项目宜采用银行保函或担保形式. 履约担保将在本工程竣工验收后 28 天内予以退还。
7.4.2	工程款支付担保	招标人要求中标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应按第四章合同附件六规定的格式向中标人对等提交工程款支付担保。 招标人将在投标人提供履约担保后，签订合同协议书之前向中标人提交工程款支付担保。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词语定义		
10.1.1	类似项目	类似项目是指：<u>　投资规模　、建设规模　</u>。
10.2	“暗标”评审	
	施工组织设计是否采用“暗标”评审方法	☑不采用 ☐采用。
10.3	投标文件电子版	
		☑不采用　☐采用
10.4　计算机辅助评标		
	是否实行计算机辅助评标	☑否 ☐是，投标人需递交纸质投标文件一份，同时按本须知附表八“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编制及报送电子投标文件。计算机辅助评标方法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10.5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		
	按照本须知第 5.1 款的规定参加开标会。 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件;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的,提供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	
10.6	中标公示	
	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3 日。 公示期无异议，或异议不足以影响中标结果，排名第一的为中标人。	
10.7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8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工程量清单”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10.9	行贿犯罪档案查询	
	各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无需出具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由中标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之	

	前向招标人提供人民检察院出具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原件（各地检察机构出具的告知函均有效）。未能出具或查询单位或个人（含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近三年内有行贿犯罪记录对的，取消其中标资格。
10.11 监　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 建 设 工 程 招 标 投 标 行 政 监 督 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10.13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3.1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段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段的质量、施工安全文明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4）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5）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被责令停业的；

（10）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标段／本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澄清

1.10.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有效的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

1.10.2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有效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

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1）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2）投标人须知；

（3）评标办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工程量清单；

（6）图纸；

（7）技术标准和要求；

（8）投标文件格式；

（9）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含商务标、技术标）应包括下列内容：

1、商务标：

（1）投标函；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3）联合体协议书；

（4）投标承诺函

（5）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6）项目管理机构；

（7）企业类似项目情况；

（8）资格审查资料；

（9）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技术标

施工组织设计。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投标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4 税金计算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60天。

3.3.2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认可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公示期结束后,招标人应在10日内书面通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有异议或投诉情形的除外).

招标人应当在法定时间内和中标人签订施工合同,并书面通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资源交易

中心应于 5 日内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财务状况” 应附银行资金证明或银行授信额度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如要求)。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 (如有)和合同协议书 (或施工合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或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正在施工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如有)和合同协议书(或施工合同)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第 3.5.5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按格式要求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并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法定代表人印章。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 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采用电子招标的,当纸质正本与电子文件内容不一致时,以电子文件内容为准。

3.7.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

定。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4.1.1 投标文件应进行包装、加贴封条（或不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原始封口处可加盖也可不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4.1.1项或第4.1.2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应予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3）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4）核验参加开标会议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核验投标人的资质证书副本或复印件、营业执照副本或复印件、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5）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6）重申最高投标限价（或招标控制价）；

（7）评标基准价如采用去掉最高（或两个最高）和最低有效投标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1−下浮值F%）的，招标人当众随机抽取下浮值 F%；

（8）开启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公布投标人名称、标段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项目经理姓名、类似项目业绩、单列的安全文明施工费比例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9）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10）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4 履约担保

7.4.1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合同金额的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4.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3）法律、法规规定的应当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禁止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1）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3）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4）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5）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6）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3）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5）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属于以他人名义投标。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1）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2）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3）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4）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5）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

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电子招标投标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密封和标记、递交、开标、评标等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表一：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和密封及标识检查记录表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和密封及标识检查记录表

项 目名 称 ：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投　标　人：

投标人递交文件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密封检查情况：（密封特征简要说明）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包封标识检查情况：（标记特征简要说明）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原件提交情况（如要求）：（提交情况简要说明）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代表：（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本表一式两份，招标人或投标人各存一份，招标人留存部分在评审时提交给评标委员会，由评标委员会作最终决定

附表二：开标记录表

_____（项目名称）____标段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开标地点：_____

（一）唱标记录

序号	投标人	投标保证 金	投标总价（元）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质量标准	工期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签名
最高投标限价、投 标工程成本警戒 线(元)								

（二）开标过程中的其他事项记录

_____

_____

（三）出席开标会的单位和人员（附签到表）

招标人代表：_____ 记录人：_____ 监标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三：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递交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及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签名：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四：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编号：_____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如下：

1.

2.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投标人注册地址远离评标现场的，可先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评标结束后再补盖单位章。

附表五：中标候选人公示

中标候选人公示

根据法律、法规、规章和招标文件的规定，_____（招标人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____标段（入场登记号：）已于_____年 ___月___日期在_____（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开标评标，根据评标委员会出具的评标报告，现公示下列内容：

第一中标候选人：

投标价（万元）：

投标工期：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执业资格：

注册（职称）证号：

企业业绩：（如需要）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业绩：（如需要）

第二中标候选人：

投标价（万元）：

投标工期：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执业资格：

注册（职称）证号：

企业业绩：（如需要）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业绩：（如需要）

第三中标候选人：

投标价（万元）：

投标工期：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执业资格：

注册（职称）证号：

企业业绩：（如需要）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业绩：（如需要）

中标结果公示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公示期内，对上述内容持有异议的请向（行业行政监督部门名称）（电话：）投诉。

附表六：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_____（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_____元。

工期：_____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满足有关规范标准要求。

项目经理：_____（姓名）_____（专业）_____（级注册建造师）_____（注册证号）_____（执业证号）。

项目管理人员：项目技术负责人：_____（姓名），施工员：_____（姓名），质量员：_____（姓名），安全员：_____（姓名），材料员：_____（姓名），资料员：_____（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_____日内到_____（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4.1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随附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是本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特此通知。

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案地住房城乡建设行政管理部门意见：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七：备选投标方案编制要求（如要求）

备选投标方案编制要求

备注：允许编制备选投标方案时，本附表应当作为本章“投标人须知”的附件，由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的具体情况和第三章“评标办法”中所附的评审和比较方法，对备选投标方案是否或在多大程度上可以偏离投标文件相关实质性要求、备选投标方的组成内容、装订和递交要求等给予具体规定。

附表八：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如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备注：采用计算机辅助评标，包括采用电子化招标投标的，本附表应当作为本章“投标人须知”的附件，由招标人根据各地和招标项目的具体情况给予规定。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章
		投标文件签署、份数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
		联合体投标人		提交联合体协议书，并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如有）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		.....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证书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财务状况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是否需要核验原件：□是　　☑否
		其他要求	拟投入项目管理人员	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情形		符合第三章“评标办法 ”第 3.1.2 项（1）、（2）、（3）目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投标内容		
		工期		
		工程质量		
		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		
		投标有效期		
		投标保证金		

		权利义务	符合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和工程量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
		分包计划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1 款规定
		……	……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总分 100 分）	施工组织设计 20 分 ~~闸述方案 5 分~~ 管理机构 5 分 投标报价 65 分 企业信用 10 分 ~~其他评分因素 0 分~~ 细微偏差扣分 5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公式	☑采用去掉最高（或两个最高）和最低有效投标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采用去掉最高（或两个最高）和最低有效投标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1−下浮值 F%）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详见附件 A：评标详细程序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分值及标准
2.2.4 (1)	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详见附件 A：评标详细程序
		质量保证措施	
		施工总进度（包括施工进度计划横道图、网络图）及保证措施	
		施工安全措施	
		文明施工措施	
		施工场地治安保卫管理	
		施工环保措施	
		施工现场总平面布置图	
		现场组织管理机构	
		与发包人、监理及设计单位、专业分包工程的配合	
~~2.2.4（2）~~	~~闸述方案~~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闸~~	~~详见附件 A:评标详细程序~~

	~~评分标准~~	~~述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并回答评委提问~~	
2.2.4(3)	项目管理机构评分标准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职称与业绩	详见附件 A：评标详细程序
		技术负责人职称与业绩	
		其他主要人员	
2.2.4(4)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详见附件 A：评标详细程序
2.2.4(5)	企业信用		详见附件 A：评标详细程序
2.2.4(4)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	企业业绩	详见附件 A：评标详细程序
2.2.4(5)	扣分因素评分标准	细微偏差为投标书中出现的非实质性偏差内容	详见附件 A：评标详细程序

条款号		编列内容
3	评标程序	详见本章附件 A:评标详细程序
3.1.2	无效标条件	详见本章附件 B: 无效标条件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正文部分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或其授权的评标委员会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2.1.2 资格评审标准：投标人资格条件未降低的，评标时不再对资格进行评审；已降低的，其降低部分按本标段资格预审文件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详细审查标准进行评审（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施工组织设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阐述方案: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项目管理机构：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企业信用: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5）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6）扣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施工组织设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阐述方案: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项目管理机构：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企业信用: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5）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6）扣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1）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本章第 2.2.4（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施工组织设计计算得分 A；

~~（2）按本章第 2.2.4（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阐述方案计算得分 B~~

（3）按本章第 2.2.4（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项目管理机构计算得分 C；

（4）按本章第 2.2.4（4）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得分 D；

（5）按本章第 2.2.4（5）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企业信用计算得分 E

~~（6）按本章第 2.2.4（6）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因素计算得分 F；~~

（7）按本章第 2.2.4（7）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扣分因素计算扣分分值 G。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D＋E＋F－G。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附件 A：评标详细程序

评标详细程序

A0.总则

本附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份，是对本章第 3 条所规定的评标程序的进一步细化，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本附件所规定的详细程序开展并完成评标工作，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得作为评标依据。

A1.基本程序

评标活动将按以下五个步骤进行：

（1）评标准备（重点为清标）；

（2）初步评审；

（3）详细评审；

（4）澄清、说明或补正；

（5）推荐中标候选人或者直接确定中标人及提交评标报告。

A2.评标准备工作

A2.1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到

评标委员会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以证明其出席。评标委员会签到表见附表 A-1。

A2.2 评标委员会的分工

评标委员会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主任。招标人也可以直接指定评标委员会主任。评标委员会主任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评标委员会主任在与其他评标委员会成员商议的基础上可以将评标委员会划分为技术组和商务组。

A2.3 熟悉文件资料

A2.3.1 评标委员会主任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了解和熟悉招标目的、招标范围、主要合同条件、技术标准和要求、质量标准和工期要求等，掌握评标标准和方法，熟悉本章及附件中包括的评标表格的使用，如果本章及附件所附的表格不能满足评标所需时，评标委员会应补充编制评标所需的表格，尤其是用于详细分析计算的表格。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A2.3.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包括招标文件、未在开标会上当场拒绝的各投标文件、开标会记录、资格预审文件及各投标人在资格预审阶段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工程所在地工程造价管理部门颁布的工程造价信息、定额(如作为计价依据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国家标准以及招标人或评

标委员会认为必要的其他信息和数据。

A2.4 暗标编号（适用于对施工组织设计进行暗标评审的）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0.3 款要求对施工组织设计采用“暗标”评审方式且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中对施工组织设计的编制有暗标要求，则在评标工作开始前，招标人将指定专人负责编制投标文件暗标编码，并就暗标编码与投标人的对应关系做好暗标记录。暗标编码按随机方式编制。在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均完成暗标部分评审并对评审结果进行汇总和签字确认后，招标人方可向评标委员会公布暗标记录。暗标记录公布前必须妥善保管并予以保密。

A2.5 对投标文件进行基础性数据分析和整理工作（清标）

A2.5.1 在不改变投标人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前提下，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基础性数据分析和整理（本章中简称为“清标”），从而发现并提取其中可能存在的**对招标范围理解的偏差、投标报价的算术错误、错漏项、投标报价构成不合理、装饰装修材料单价偏差、不平衡报价等存在明显异常的问题**，并就这些问题整理形成清标成果。评标委员会对清标成果审议后，决定需要投标人进行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的问题，向投标人发出问题澄清通知。

A2.5.2 在不影响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法定权利的前提下，评标委员会可委托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专门成立的清标工作小组完成清标工作。在这种情况下，清标工作可以在评标工作开始之前完成，也可以与评标工作平行进行。清标工作小组成员应为具备相应执业资格的专业人员，且应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对评标专家的回避规定和要求，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有利益、上下级等关系，不得代行依法应当由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行使的权利。清标成果应当经过评标委员会的审核确认，经过评标委员会审核确认的清标成果视同是评标委员会的工作成果，并由评标委员会以书面方式追加对清标工作小组的授权，书面授权委托书必须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名。

A2.5.3 投标人接到评标委员会发出的问题澄清通知(附表三)后，应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供书面澄清资料(附表四)，并在规定的时间递交给评标委员会。

A3.初步评审

A3.1 形式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形式评审，并使用**附表 A-2** 记录审查结果。

A3.2 资格评审

A3.2.1 评标委员会根据本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评审，并使用**附表 A-3** 记录评审结果（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A3.2.1 当投标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内容发生重大变化时，评标委员会依据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对照投标人在资格预审阶段递交的资格预审文件中的资料以及在投标文件中更新的资料，对其更新的资料进行评审（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其中：

（1）资格预审采用“合格制”的，投标文件中更新的资料应当符合资格预审文件中规定的审查标准，否则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的，投标文件中更新的资料应当符合资格预审文件中规定的审查标准，其中以评分方式进行审查的，其更新的资料按照资格预审文件中规定的评分标准评分后，其得分应当保证即便在资格预审阶段仍然能够获得投标资格且没有对未通过资格预审的其他资格预审申请人构成不公平，否则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A3.3 响应性评审

A3.3.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响应性评审，并使用**附表 A-3** 记录评审结果。

A3.3.2 投标人投标总价不得超出（不含等于）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0.2 款载明的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凡投标总价超出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能通过响应性评审。

A3.4 判断投标是否为废标

A3.4.1 判断投标人的投标是否为废标的全部条件(包括本章第 3.1.2 项中规定的条件)，在**本章附件 B** 中集中列示。

A3.4.2 本章附件 **B 集**中列示的废标条件不应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包括的废标条件抵触，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A3.4.3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包括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过程中，依据本章**附件 B** 中规定的废标条件判断投标人的投标是否为废标。

A3.5 算术错误修正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中规定的相关原则对投标报价中存在的算术错误进行修正，并根据算术错误修正结果计算评标价。

A3．6 澄清、说明或补正

在初步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当就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对此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根据本章第 3.3 款的规定执行。

A4.详细评审

只有通过了初步评审、被判定为合格的投标方可进入详细评审。

A4.1 详细评审的程序

A4.1.1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章第 3.2 款中规定的程序进行详细评审：

（1）施工组织设计评审和评分；

~~（2）阐述方案评审和评分；~~

（3）项目管理机构评审和评分；

（4）投标报价评审和评分；

(5)企业信用评审和评分;

~~（6）其他因素评审和评分；~~

（7）扣分因素评审和评分；

（8）汇总评分结果。

A4.2 施工组织设计评审和评分（A）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施工组织设计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2	好：2-1.4 中：1.3-0.7 差：0.6-0.1
	质量保证措施	2	好：2-1.4 中：1.3-0.7 差：0.6-0.1
	施工总进度（包括施工进度计划横道图、网络图）及保证措施	2	好：2-1.4 中：1.3-0.7 差：0.6-0.1
	施工安全措施	2	好：2-1.4 中：1.3-0.7 差：0.6-0.1
	文明施工措施	2	好：2-1.4 中：1.3-0.7 差：0.6-0.1
	施工场地治安保卫管理	2	好：2-1.4 中：1.3-0.7 差：0.6-0.1
	施工环保措施	2	好：2-1.4 中：1.3-0.7 差：0.6-0.1
	施工现场总平面布置图	2	好：2-1.4 中：1.3-0.7 差：0.6-0.1
	现场组织管理机构	2	好：2-1.4 中：1.3-0.7 差：0.6-0.1
	与发包人、监理及设计单位、专业分包工程的配合	2	好：2-1.4 中：1.3-0.7 差：0.6-0.1
合计		20 分	

A4.2.1 按照上表规定的评分项目分值设定、评分标准，对施工组织设计进行评审和评分，并使用**附表 A-3** 记录评分结果，得分记录为 A。

~~**4.3 阐述方案评审和评分(B)**~~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阐述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并回答评委提问~~	~~5~~	~~好：5-3.1 分，中：3-1.1 分，差：1-0.1 分，缺项：0 分~~
~~合计~~	~~5 分~~	

~~**A4.3.1** 按照上表规定的评分项目分值设定、评分标准,对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阐述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及回答评委提问进行评审和评分,并使用附表 A－4 记录评分结果,得分记录为 B;~~

A4.3 项目管理机构评审和评分（C）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职称	2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具备工程类中级及以上职称得 2 分，不满足要求得 0 分。

技术负责人职称	2	技术负责人具备工程类中级及以上职称得 2 分，不满足要求得 0 分。
其他主要人员	1	满足要求的 1 分，不满足要求得 0 分
合计	5 分	

A4.3.1 按照上表规定的评分项目分值设定、评分标准，对项目管理机构进行评审和评分，并使用**附表 A-5** 记录评分结果，得分记录为 C。

A4.4 投标报价评审和评分（D）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投标总价得分	65 分	
合计	65 分	

投标总价计算公式：

（1）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

招标人设立最高投标限价,投标总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为无效标。对投标报价低于投标工程成本警戒线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投标工程成本评审程序,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并承诺。

投标工程成本警戒线计算公式:D＝L×(1－W％)

D—投标工程成本警戒线

L—最高投标限价

W—投标工程成本警戒值

W 的取值范围可参考下列规定:建筑、装饰装修、安装工程 8-15;市政工程 8-12;其他工程 (如单独发包的土石方工程等)8-18。

本项目的投标工程成本警戒值为:__8__％。

（2）投标总价得分（Ⅰ）（65 分）

①评标基准价计算公式：$J=(B_1+B_2+\cdots+B_n)\div n$

B_1 B_2……B_n为 n 个有效投标总价，当有效投标总价个数 n＞5 且 n≤9 时，J 为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总价后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总价个数 n＞9 时，J 为去掉二个最高和一个最低总价后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总价个数 n≤5 个时，J 为全部有效投标总价的算术平均值。

有效投标总价界定为：有效投标总价≤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

②偏差率计算公式

$P=|B_n-J|\div J\times 100\%$

B_n－--第 n 个有效投标总价

J－--评标基准价

③投标总价得分计算公式：Ⅰ=65－P×K×100

Ⅰ－－－投标总价得分（Ⅰ≥0）

P－－－偏差率

K－－－扣分分值：B_n大于 J 时，K 取 0.5；B_n小于 J 时，K 取 0.3。

A4.4.2 按照上述规定的评分标准，分别对各项报价进行评分，使用**附表 A-6** 汇总各项报价的评分结果，投标报价的得分记录为 D

A4.5 企业信用的评审和评分(E)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企业信用	10 分	某投标人企业信用得分=（该投标人企业信用分÷所有投标人中企业信用最高分）×（10 分） 投标人企业信用分为投标截止时间贵州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公布为准（含该平台同步推送给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信用分）。（以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口分中心提供的信用分为依据。）

根据上表规定的评分项目分值设定、评分标准,对企业信用(如果有)进行评审和评分,并使用附表 A－7 记录对其他因素的评分结果,其他因素的得分记录为 E

A4.5 其他因素的评审和评分（F）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企业业绩~~	~~0 分~~	~~企业提供近三年类似工程业绩得 0 分，未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要求计 0 分。~~
~~合计~~	~~0 分~~	

根据上表规定的评分项目分值设定、评分标准，对其他因素（如果有）进行评审和评分，并使用**附表 A-8** 记录对其他因素的评分结果，其他因素的得分记录为 F。

投标人得分统计应遵循下列原则：

(1)评分基准值为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分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

(2)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有效评分为评分基准值±30%（含 30%）范围内的评分。

(3)最终得分为评标委员会成员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A4.6 澄清、说明或补正

在详细审查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当就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

正。投标人对此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根据本章第 3.3 款的规定执行。

经补正、修改的内容或者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书中出现非实质性偏差（如明显文字或计算错误等）的内容均视为细微偏差扣分因素(即不属于附件 B：废标条款中列出的错误内容的)，近半年企业或项目经理被行政处罚、不良行为记录、通报批评作扣分因素。并使用**附表 A-9** 记录对对扣分因素的评分结果，其累计记录为 **E**

扣分因素的评审和评分(E)	分值	评分标准
补正、修改的内容或者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书中出现非实质性偏差（如明显文字或计算错误等）的内容	……	每出现一处细微偏差扣 0．5 分(同一错误出现两次以上的,按一处计,扣 0．5 分)
合计	5 分	

A4.7 汇总评标结果

A4.8.1 详细评审工作全部结束后，按照**附表 A-10** 的格式汇总各个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详细评审评分结果，并按照详细评审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对投标人进行排序。

A5. 推荐中标候选人或者直接确定中标人

A5.1 推荐中标候选人

A5.1.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7．1 款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应遵照以下原则: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并根据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7.1 款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将排序在前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2) 如果评标委员会根据本章的规定作废标处理后，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且少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7.1 款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将所有有效投标按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作为中标候选人向招标人推荐。**如果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建议招标人重新招标。

A5.2.2 投标人数量少于三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A5.2 直接确定中标人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的，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并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A5.3 编制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根据本章第 3.4.2 项的规定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并于评标结束时抄送有关行政监督部门。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1）基本情况和数据表；

（2）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3）开标记录；

（4）符合要求的投标一览表；

（5）无效标情况说明；

（6）评标标准、评标方法或者评标因素一览表；

（7)经评审的价格一览表(包括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所形成的所有记载评标结果、结论的表格、说明、记录等文件)；

（8）经评审的投标人排序；

（9）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如果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则为“确定的中标人”)与签订合同前要处理的事宜；

（10）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A6．特殊情况的处置程序

A6.1　暗标评审的评审程序规定(适用于对施工组织设计进行暗标评审的)

如果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0.3 款要求对施工组织设计采用“暗标”评审方式且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中对施工组织设计的编制有暗标要求，评标委员会需对施工组织设计进行暗标评审的，则评标委员会需将施工组织设计(暗标)评审提前到初步评审之前进行。施工组织设计评审结果封存后再进行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和项目管理机构评审。项目管理机构评审完成后再公开暗标编码与投标人名称之间的对应关系。

A6.2 关于评标活动暂停

A6.2.1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评标办法中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

A6.2.2 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封存全部投标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评标委员会继续评标。

A6.3　关于评标中途更换评委

A6.3.1　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

(1) 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

(2)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评标委员会成员需要回避。

A6.3.2 退出评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由招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生产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标。

A6.4 记名投票

在任何评标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A7.补充条款

……

附件 B:无效标条件

无效标条件

B1.开标无效标条件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B1.1 投标文件未按本招标文件要求送达的；

B1.2 投标人的参会代表未按本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参加开标会议的；

B1.3 投标文件的包封套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标识和签署的（多余标识和签署的除外）；或者包封套破损严重并且足以看见投标文件封面所有内容的；

B1.4 投标人参会代表应出示的证件不齐或证件无效的；

B1.5 投标人的投标总价、分部分项工程费合价、分部分项主要清单项目综合单价、主要材料设备单价超过已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及其他相应价格的；

B2. 评标无效标条件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B2.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第 1.4.3 项、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B2.2 投标函的投标价格采用手写或作修改的；

B2.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B2.4 在形式评审、资格评审（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响应性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不符合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任何一项评审标准的；

B2.5 当投标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内容发生重大变化时，其在投标文件中更新的资料，未能通过资格评审的（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B2.6 投标文件中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与通过资格预审申报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不一致的（因特殊情况，经招标人同意已提交变更手续且由评标委员会评审合格的除外）。

B2.7 投标人在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外（措施项目除外）多报项目的；

B2.8 投标人填写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与招标人提供不一致的；

B2.9 投标人修改招标人工程量清单中所列价格（包括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等）的；

B2.10 投标文件对本招标文件需承诺内容未作出承诺的；

B2.11 在施工组织设计和项目管理机构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未能通过此项评审的；

B2.12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工程成本报价竞标的；

B2.13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B2.14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B2.15 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相关规定的。

备注：**未在此处集中表述的，评标委员会不得作为界定无效标的依据**。

附件 C：投标人工程成本评审办法

投标人工程成本评审办法

备注：对投标报价低于投标工程成本警戒线的，应当启动投标人工程成本评审程序，具体详“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附件 D。

附件 D：备选投标方案的评审和比较办法

备选投标方案的评审和比较办法

备注：同“经评审的最低评标价法”附件 E。

附表 A-1: 形式审查、资格审查记录表

形式审查、资格审查记录表（适用未进行资格预审，即资格后审）

工程名称：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投标人名称、评审意见及原件核验情况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投标人 4	投标人 5
形式审查							
1	封套密封和标记	**密封：**投标文件必须密封(如为暗标技术标单独密封)。并在包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原始封口处可加盖也可不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封套标记： 项目名称：_____（项目名称）____标段施工招标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电子光盘盘面以贴标签方式标记： 项目名称：_____（项目名称）____标段施工招标 投标人名称：					
2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3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附委托书。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不得手写或作修改。					
4		盖章、签字（或盖章）按要求签署。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或法定代表人印章。					

	投标文件签署、份数	□ 采用纸质招标的，纸质商务标和技术标正本___份，副本___ 份。投标文件中的工程量清单只附于正本中，其它副本的工程量清单纸质不需提供。 （□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 □不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 □ 采用电子招标的:_____。					
5	联合体投标	提交联合体协议书，并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联合体分工（如有）					
6	报价唯一	只有一个报价					
资格审查							
1	营业执照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企业资质等级	具有_____资质					
3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资格	具有_____ 专业_____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应附建造师注册证（或建造师临时执业证）、职称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类）、养老保险复印件或扫描件，注册证（或建造师临时执业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类）单位应与投标人单位一致，不一致的视为非本单位人员;职称证的单位与投标人单位不一致或未注明单位的，由投标人单位提供劳动合同和缴纳养老保险的复印件。 缴纳养老保险单位与投标人单位一致。					
5	财务状况（如要求）	1、银行资金证明（如要求）； 2、银行授信额度证明（如要求）。					

6	其他要求	其他要求：技术负责人：具有_____级及以上职称，从事工程项目管理经验_____年以上。 技术负责人应附职称证、缴纳养老保险复印件或扫描件，从事工程项目管理年限由投标人单位出具证明。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第1.4.4项规定的投标人不得存在的情形审查情况记录						
1	独立法人资格	不是招标人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以营业执照为证明材料					
2	设计或咨询服务	没有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以投标承诺函内容为证明材料					
3	与监理人关系	不是本项目监理人或者与本项目监理人不存在相互任职（或工作）关系或者为同一法定代表人或者相互控股或者参股关系---以营业执照和以投标承诺函内容为证明材料					
4	与代建人关系	不是本项目代建人或者与本项目代建人不存在相互任职（或工作）关系或者为同一法定代表人或者相互控股或者参股关系---以营业执照和以投标承诺函内容为证明材料					
5	与招标代理机构关系	不是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或者与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不存在相互任职（或工作）关系或者为同一法定代表人或者相互控股或者参股关系---以营业执照和以投标承诺函内容为证明材料					
6	生产经营状况	没有被责令停业---以投标承诺函内容为证明材料					
7	投标资格	没有被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以投标人承诺函内容为证明材料。					

		注：若有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以招标人如实提供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部门出具的澄清文件为准。					
8	财产问题	财产没有被接管或冻结---以投标承诺函内容为证明材料					
9	履约历史	近三年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以投标人承诺函内容为证明材料。 注：若近三年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以招标人如实提供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部门出具的澄清文件为准。					
10	控股、管理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以投标人承诺函内容为证明材料； 注：若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以招标人如实提供政府管理部门出具的澄清文件为准。					
	第三章“评标办法”第 3.1.2 项（2）和（3）目规定的情形审查情况记录						
1	澄清和说明情况	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和说明---以评标委员会成员的判断为准					
2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遵章守法	没有发现存在弄虚作假、行贿或者其他违法违规行为---以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甄别及以投标承诺函内容为证明材料					
形式审查结论：通过形式审查标注为“通过”，未通过形式审查标注为“×”。 其中任何一项不满足要求，则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不得进入下一步评审。 资格审查结论：通过资格审查标注为“通过”，未通过资格审查标注为“×”。 其中任何一项不满足要求，则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不得进入下一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日期：

附表 A-2: 响应性评审记录表

响应性评审记录表

工程名称：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及评审意见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投标人 4	投标人 5
1	投标内容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招标范围”为：___，承诺范围：见投标函内容。					
2	工期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计划工期”为：_____日历天					
3	工程质量	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4	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	满足有关规范标准要求.					
5	投标有效期	承诺内容见投标函					
6	投标保证金	招标文件要求的金额为：_____万元					
		提交时间：					
7	权利义务	符合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投标文件不应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及投标价格	是否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范围及数量，且投标总价及其他价格是否高于已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及其他相应价格。					
9	技术标准和要求	严格执行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国家施工规范、规程和质量检验标准等----以投标承诺内容为证明材料					
响应性评审结论： 通过响应性评审标注为“通过”，未通过的标注为“×”。 其中任何一项不满足要求，则其投标文件按废标处理，不得进入下一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日期：

附表 A-3：施工组织设计评审统计表

施工组织设计评审统计表

工程名称：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　　投标人名称：_____

序号	评分项目	标准分	评委姓名称及评分							
			评委 1	评委 2	评委 3	评委 4	评委 5	评分基准值	评分基准值±30%（含 30%）范围	投标人得分
1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2								
2	质量保证措施	2								
3	施工总进度（包括施工进度计划横道图、网络图）及保证措施	2								
4	施工安全措施	2								
5	文明施工措施	2								
6	施工场地治安保卫管理	2								
7	施工环保措施	2								
8	施工现场总平面布置图	2								
9	现场组织管理机构	2								
10	与发包人、监理及设计单位、专业分包工程的配合	2								
	合计	20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 / 日期：

注：本表分值来源于附表 A-4-1 的“合计”栏。

附表 A-3-1：施工组织设计评审记录表

施工组织设计评审记录表

工程名称：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

序号	评分项目	标准分	投标人名称（或暗标代码）及得分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投标人 4	投标人 5
1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2					
2	质量保证措施	2					
3	施工总进度（包括施工进度计划横道图、网络图）及保证措施	2					
4	施工安全措施	2					
5	文明施工措施	2					
6	施工场地治安保卫管理	2					
7	施工环保措施	2					
8	施工现场总平面布置图	2					
9	现场组织管理机构	2					
10	与发包人、监理及设计单位、专业分包工程的配合	2					
	合计	20					

评委签字 / 日期：（每位评委签一张）：

附表 A-4：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阐述方案汇总表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阐述方案汇总表

工程名称：——(项目名称)——标段——投标人名称：——

序号	评分项目	标准分	评委姓名及评分							
			评委 1	评委 2	评委 3	评委 4	评委 5	评分基准值	评分基准值±30%（含 30%）范围	投标人得分
1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阐述方案，并回答评委提出问题	好：5~3.1 分，中：3~1.1 分，差：1~0.1 分，缺项：0 分								
	合计	5 分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

注：本表分值来源于附表 A-4-1 的“合计”栏。

附表 A-4-1：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阐述方案记录表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阐述方案记录表

工程名称：——————————(项目名称)————标段——————————

序号	评分项目	标准分	投标人名称及得分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投标人 4	投标人 5
1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阐述方案，并回答评委提出问题	好：5-3.1 分， 中：3-1.1 分， 差：1-0.1 分， 缺项：0 分					
	合计	5 分					

评委签字 / 日期（每位评委签一张）：

附表 A-5：项目管理机构评审汇总表

项目管理机构评审汇总表

工程名称：_____(项目名称) ____标段　　投标人名称：_____

序号	评分项目	标准分	评委姓名及评分							
			评委 1	评委 2	评委 3	评委 4	评委 5	评分基准值	评分基准值±30%（含 30%）范围	投标人得分
1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职称	2							----	
2	技术负责人职称	2							----	
3	其他主要人员	1								
	合计	5 分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 / 日期：：

注：本表分值来源于附表 A-5-1 的“合计”栏。

附表 A-5-1: 项目管理机构评审记录表

项目管理机构评审记录表

工程名称：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

序号	评分项目	标准分	投标人名称及得分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投标人 4	投标人 5
1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职称	2					
2	技术负责人职称	2					
3	其他主要人员	1					
	合计	5 分					

评委签字 / 日期：（每位评委签一张）：

附表 A-6-1: 投标总价评分记录表

投标总价评分记录表

工程名称：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

序号	评审因素	投标人名称及得分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投标人 4	投标人 5
1	投标总价					
2	评标基准价					
3	偏差率					
4	投标总价得分					
	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 / 日期：

附表 A-7：企业信用评审记录表

企业信用评审记录表

工程名称:_____(项目名称) _____标段

序号	评分项目	标准分	投标人名称及得分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投标人 4	投标人 1
	企业信用	10 分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日期:

附表 A-8：其他因素评审记录表

其他因素评审记录表

工程名称：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_____

序号	评分项目	标准分	投标人名称及得分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投标人 4	投标人 5
1	企业业绩	5					
	合计	5 分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日期：

附表 A-9: 扣分因素评审记录表

扣分因素评审记录表

工程名称：_____(项目名称)____标段

序号	评分项目	标准分	投标人名称及扣分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投标人 4	投标人 5
1	细微偏差扣分（每处扣 0.5 分）						
扣分合计		5 分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日期：

附表 A-10: 详细评审评分汇总表

详细评审评分汇总表

工程名称：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代码	投标人名称代码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投标人 4	投标人 5
1	施工组织设计	A					
~~2~~	~~方案阐述~~	~~B~~					
3	项目管理机构	C					
4	投标报价	D					
5	企业信用	E					
~~6~~	~~其他因素~~	~~F~~					
7	扣分因素	G					
详细评审得分合计		A+C+D+E-G					
投标人最终排名次序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 / 日期：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

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项目名称)_____标段。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_____。

详细承包范围见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_____。

四、合同形式

本合同采用单价合同形式。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六、承包人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及其主要管理人员：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姓名：_____，具有_____专业_____级建造师，建造师注册证号：_____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号（B 类）：_____。

技术负责人姓名：_____职称：_____职称证号：_____

土建施工员姓名：_____职称：_____岗位证号：_____

安装施工员姓名：_____职称：_____岗位证号：_____

质量员姓名：_____职称：_____岗位证号：_____

安全员姓名：_____职称：_____岗位证号（如有）：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号（C 类）：_____

材料员姓名：_____职称：_____岗位证号：_____

资料员姓名：_____职称：_____岗位证号：_____

……

附：企业为派遣人员缴纳养老保险的名册

七、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3、专用合同条款；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式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以非法人分公司名义签订的合同无效。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

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在一式_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_份,承包人执_____份 , 在 合 同 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留存_____份,在合同报送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备案留存 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住房城乡建设行政管理部门备案意见：

（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 _____ 日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备案意见：

（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 _____ 日

第二节　通用合同条款

第三节 专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参见《贵州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招标项目施工招标文件》（2016 年版）第四章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部分,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具体协商议定。

第四节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单位工程名称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m2）	结构形式	层数	生产能力	设备安装内容	合同价格（元）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附件二：

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

序号	材料设备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质量等级	交货方式	送达地点	计划交货时间	备注

备注：本表所列材料和设备的数量应为施工的实际消耗量。

附件三：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

序号	材料设备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质量等级	交货方式	送达地点	计划交货时间	备注

备注：本表所列材料和设备的数量应为施工的实际消耗量。不包括施工损耗。

附件四：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 (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对_____(工程名称)_____标段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

_____

_____。

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_____

_____。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_____

_____。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_____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发生紧急抢修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_____

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_____(公章)　　承包人：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法定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法定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五：

履约担保

_____(发包人名称)：

鉴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就_____（工程名称）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签订的合同，向你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你方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你方签发或应签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六：

支付担保

_____(承包人)：

鉴于你方作为承包人已经与_____ (发包人名称，以下称“发包人”)于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了_____ (工程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称“主合同”)，应发包人的申请，我方愿就发包人履行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义务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担保：

一、保证的范围及保证金额

1、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

2、本保函所称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是指主合同约定的除工程质量保证金以外的合同价款。

3、我方保证的金额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的_____%，数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元(大写：_____)。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1、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2、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完毕之日后___日内。

3、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工程款支付日期的，经我方书面同意后，保证期间按照变更后的支付日期做相应调整。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是代为支付。发包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代为支付。

四、代偿的安排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及发包人未支付主合同约定工程款的证明材料。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

2、在出现你方与发包人因工程质量发生争议，发包人拒绝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情形时，你方要求我方履行保证责任代为支付的，还需提供符合相应条件要求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质量说明材料。

3、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后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五、保证责任的解除

1、在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内，你方未书面向我方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2、发包人按主合同约定履行了工程款的全部支付义务的，自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3、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保证责任所支付金额达到本保函保证金额时，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支付款项从我方帐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解除。

4、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解除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解除。

5、我方解除保证责任后，你方应自我方保证责任解除之日起____个工作日内，将本保函原件返还我方。

六、免责条款

1、因你方违约致使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发包人的另行约定，免除发包人部分或全部义务的，我方亦免除其相应的保证责任。

3、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主合同的，如加重发包人责任致使我方保证责任加重的，需征得我方书面同意，否则我方不再承担因此而加重部分的保证责任，但主合同第 15 条【变更】约定的变更不受本款限制。

4、因不可抗力造成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七、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或本保函相关事项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八、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七：

廉政责任书

发包人：_____

承包人：_____

为加强建设工程廉政建设，规范建设工程各项活动中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的行为，防止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现象的发生，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一、双方的责任

1.1 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建设工程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1.2 严格执行建设工程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1.3 各项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建设工程管理的规章制度。

1.4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二、发包人责任

发包人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2.1 不得向承包人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2.2 不得在承包人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2.3 不得要求、暗示或接受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2.4 不得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承包人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2.5 不得向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发包人工程建设管理合同有关的业务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三、承包人责任

应与发包人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并遵守以下规定：

3.1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3.2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发包人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3 不得接受或暗示为发包人、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3.4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发包人、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违约责任

4.1 发包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2 承包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3 本责任书作为建设工程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建设工程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五、责任书有效期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时止。

六、责任书份数

本责任书一式二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发包人：_____(公章)　　承包人：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法定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法定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八：

质量保修金退还担保

_____(承包人名称)：

鉴于你方作为承包人已经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_____（工程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应发包人申请，我方愿就发包人履行主合同约定的质量保证金返还义务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至 2 年后的 14 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4. 你方和发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另册）

1、工程量清单说明

1.1　招标工程量清单是依据招标文件中包括设计施工图纸以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等九专业计算规范（以下简称“规范”)等编制。计价规范中规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中没有的项目，其工程量按照设计施工图纸所标示尺寸的理论净量计算。计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基本计量单位。

1.2　招标工程量清单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应与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图纸等章节内容一起阅读和理解。招标人对其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1.3　招标工程量清单是工程量清单计价的基础，作为编制最高投标限价、投标报价、计算或调整工程量、索赔等的依据。竣工结算的工程量按承包人在履行合同义务中完成的工程量确定。合同价格的确定以及价款支付应遵循合同条款(包括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以及本章的有关约定。

1.4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必须载明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和工程量。

1.5　措施项目清单根据计价规范及拟建工程的实际情况列项。

2、最高投标限价说明

2.1　国有资金投资的建设工程招标，招标人必须编制最高投标限价。

2.2　最高投标限价不应上调或下浮，当其超过批准的概算时，招标人应报原概算审批部门审核。

2.3　招标人在发布招标文件时公布最高投标限价，同时将最高投标限价及有关资料报送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备查。

2.4　最高投标限价应根据下列依据编制：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等九专业计算规范；

（2）贵州省现行工程计价定额及配套文件；

（3）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及相关资料；

（4）招标文件及招标工程量清单；

（5）与建设项目相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

（6）施工现场情况、工程特点及常规施工方案；

（7）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工程造价信息，当工程造价信息没有发布时，参照市场价；

（8）其他的相关资料。

2.5 综合单价包括了招标文件中划分由投标人承担 5%以内的材料价格风险及其费用。

2.6 分部分项工程和措施项目中的单价项目，根据招标文件中和招标工程量清单项目中的特征描述及有关要求确定综合单价。

2.7 措施项目中的总价项目根据招标文件常规施工方案按本规范第 3.1.4 条和 3.1.5 条的规定计价。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按照贵州省现行相关计价定额规定计列。

2.8 其他项目应按下列规定报价：

（1）暂列金额按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金额填写；

（2）暂估价中的材料、工程设备单价按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单价计入综合单价；

（3）暂估价中的专业工程金额按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金额填写；

（4）计日工按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项目和根据工程特点和有关计价依据确定综合单价计算；

（5）总承包服务费根据招标工程量清单列出的内容和要求估算。

2.9 有关最高投标限价的其他说明：

3、投标报价说明

3.1 投标报价由投标人或其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工程造价咨询人编制。

3.2 投标报价不得低于工程成本，也不得高于最高投标限价

3.3 投标报价应根据招标文件中的有关计价要求，并按照下列依据自主报价：

（1）本招标文件；

（2）《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等九专业计算规范；

（3）企业定额；

（4）贵州省现行工程计价定额及配套文件；

（5）招标文件、招标工程量清单及其补充通知、答疑纪要；

（6） 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及相关资料；

（7）施工现场情况、工程特点及投标时拟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8）与建设项目相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

（9）市场价格信息或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工程造价信息；

（10）其他的相关资料。

3.4 综合单价中应包括所需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械使用费和管理费及利润，以及招标

文件中划分由投标人承担 5%以内的材料价格风险及其费用。

3.5 分部分项工程和措施项目中的单价项目，应根据招标文件中和招标工程量清单项目中的特征描述确定综合单价计算。

3.6 措施项目中的总价项目金额应根据招标文件及投标时拟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按计价规范第 3.1.4 条的规定自主确定。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应按照贵州省现行相关计价定额规定执行;投标函中的单列比例按国家及贵州省现行相关规定执行，不得作为竞争性费用。

3.7 其他项目应按下列规定报价：

（1）暂列金额应按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金额填写；

（2）材料、工程设备暂估价按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单价计入综合单价；

（3）专业工程暂估价按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金额填写；

（4）计日工按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项目和数量，自主确定综合单价并计算计日工金额；

（5）总承包服务费根据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内容和提出的要求自主确定。

3.8 招标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中列明的所有需要填写单价和合价的项目，投标人均应填写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未填写单价和合价的项目，可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其他项目的单价和合价之中。当竣工结算时，此项目不得重新组价予以调整。

3.9 投标总价应当与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和规费、税金的合计金额一致。

4.有关投标报价的其他说明：

_____

_____。

6.3 投标总价扉页

投 标 总 价

招 标 人：_____

工程名称：_____

投标总价(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投 标 人：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_____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时　　间：　　年　　月　　日

6.3 投标总价扉页

（适用于委托造价咨询人编制的）

投 标 总 价

招 标 人：_____

工程名称：_____

投标总价(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投 标 人：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委托编制的

造价咨询人：_____

（单位资质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造价工程师：_____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时 间： 年 月 日

7、工程计价总说明

总　说　明

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8、工程计价汇总表

8.1 建设项目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单 项 工 程 名 称	金额（元）	其中：（元）		
			暂估价	安全文明施工费	规费
合　　计					

注：本表适用于建设项目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的汇总。

8.2 单项工程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单 位 工 程 名 称	金额（元）	其中：（元）		
			暂估价	安全文明施工费	规费
合　　计					

注：本表适用于单项工程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的汇总。暂估价包括分部分项工程中的暂估价和专业工程暂估价。

8.3 单位工程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序号	汇　总　内　容	金额（元）	其中：暂估价（元）
1	分部分项工程		
1.1			
1.2			
1.3			
1.4			
1.5			
2	措施项目		
2.1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
3	其他项目		--
3.1	其中：暂列金额		--
3.2	其中：专业工程暂估价		--
3.3	其中：计日工		--
3.4	其中：总承包服务费		--
4	规费		--
5	政策性调整		
5.1	人工费调增		--
5.2	机械费调增		--
6	税金（1+2+3+4+5）×税率		--
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或报标报价合计=1+2+3+4+5+6			--

注：本表适用于单位工程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的汇总，如无单位工程划分，单项工程也使用本表汇总。

9、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江口县电商孵化园外立面幕墙工程　标段：江口县电商孵化园外立面幕墙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	011209001001	带骨架幕墙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中距:①100*50*5 热镀锌钢矩管 12.57kg/㎡②50*4 热浸镀锌钢管 7.8kg/㎡③M12*160 化学螺栓 4 颗/㎡④300*200*8 厚热镀锌钢板 2 块/㎡⑤L20X3mm 铝角码 2 个/㎡⑥2-M5X10 铝质拉柳钉，M5*25 不锈钢自功螺丝 2.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2.5mm 厚铝单板	m2	438.16			
2	011209001002	带骨架幕墙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中距:①100*50*5 热镀锌钢矩管 12.57kg/㎡②50*4 热浸镀锌钢管 7.8kg/㎡③M12*160 化学螺栓 4 颗/㎡④300*200*8 厚热镀锌钢板 2 块/㎡⑤L20X3mm 铝角码 2 个/㎡⑥2-M5X10 铝质拉柳钉，M5*25 不锈钢自功螺丝 2.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3.0mm 厚穿孔铝单板	m2	2194.76			
3	011701002001	外脚手架	1.搭设方式:双排 2.搭设高度:20m 3.脚手架材质:钢管	m2	2776.88			
本页小计								
合　　计								

注：为记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9.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江口县电商孵化园外立面幕墙工程　　标段：江口县电商孵化园外立面幕墙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元)	备注
1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1.1+1.1.2+1.1.3+1.1.4
2	1.1.1	环境保护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75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3	1.1.2	文明施工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3.35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4	1.1.3	安全施工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5.8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5	1.1.4	临时设施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4.46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6	1.2	夜间和非夜间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77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7	1.3	二次搬运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95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8	1.4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47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9	1.5	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43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10	1.6	工程定位复测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0.19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合　　计								

注：1.“计算基础”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可为“定额基价”、“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其他项目可为“定额人工”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2.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方法。

表-11

10、其他项目计价表

10.1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　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明细详见 表 10.2
2	暂估价		
2.1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价	—	明细详见 表 10.3
2.2	专业工程暂估价		明细详见 表 10.4
3	计日工		明细详见 表 10.5
4	总承包服务费		明细详见 表 10.6
合　　计			—

注：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进入清单项目综合单价，此处不汇总。

10.2 暂列金额明细表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 目 名 称	计量单位	暂定金额（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　　计				—

注：此表由招标人填写，如不能详列，也可只列暂定金额总额，投标人应将上述暂列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

10.3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表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序号	材料（工程设备） 名称、规格、型号	计量 单位	暂估(元)		备注
			单价	合价	
合计		—	—		—

注：此表由招标人填写“暂估单价”，并在备注栏说明暂估价的材料、工程设备拟用在那些清单项目上，投标人应将上述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计入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报价中。

10.4 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暂估金额 (元)	备注
合计				—

注：此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

10.5 计日工表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暂定数量	综合单价	合价
一	人工				
1					
2					
3					
4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2					
3					
4					
5					
6					
材料小计					
三	施工机械				
1					
2					
3					
4					
施工机械小计					
四、企业管理费和利润					
总　计					

注：此表项目名称、暂定数量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时，单价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投标时，单价由投标人自主报价，按暂定数量计算合价计入投标总价中。

10.6 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价值（元）	服务内容	计算基数	费率（%）	金额（元）
1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					
2	发包人提供材料					
合计		—	—		—	

注：此表项目名称、服务内容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时，费率及金额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投标时，费率及金额由投标人自主报价，计入投标总价中。

11、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江口县电商孵化园外立面幕墙工程　　标段：江口县电商孵化园外立面幕墙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金额（元）
1	规费	社会保障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程排污费			
1.1	社会保障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33.65	
1.2	住房公积金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5.82	
1.3	工程排污费				
2	增值税	税前工程造价		11	

12、主要材料、工程设备一览表

12.1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序号	材料（工程设备）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交货方式方	送达地点	备注

注：此表由招标人填写，供投标人在投标报价、确定总承包服务费时参考。

12.2 承包人提供的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

（适用于造价信息差额调整法）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序号	材料（工程设备）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风险系数（%）	基准单价（元）	投标单价（元）	发承包人确认单价（元）	备注

注：1、此表由招标人填写除“投标单价”栏的内容，投标人在投标时自主确定投标单价。

2、招标人应优先采用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单价作为基准单价，未发布的，通过市场调查确定其基准单价。

12.3 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

（适用于价格指数差额调整法）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序号	材料（工程设备）名称、规格、型号	变值权重 B	基本价格指数 F0	现行价格指数 Ft	备注
	定值权重 A		—	—	
	合　计	1	—	—	

注：1、“名称、规格、型号”、“基本价格指数”栏由招标人填写，基本价格指数应首先采用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价格指数，没有时，可采用发布的价格代替。如人工、机械厂费也采用本法调整，由招标人在“名称”栏填写。

2、“变值权重”栏由投标人根据该项目人工、机械费和主要材料、工程设备价值在投标总报价中所占的比例填写，“1”减去其比例为定值权重。

3、“现行价格指数”按约定的付款证书相关周期最后一天的前 42 天的各项价格指数填写，该指数应首先采用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价格指数，没有时，可采用发布的价格代替。

第二卷

第六章 图　纸

第三卷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本项目执行国家、行业以及地方规范、标准和规程

第四卷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_____（项目名称）____标段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投　标　文　件　内　容：_____商务标_____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或盖章）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一、投标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二、授权委托书……（　）
三、投标承诺函……（　）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
五、项目管理机构……（　）
（一）拟投入项目管理人员情况表 ……（　）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　）
附 1．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简历情况表……（　）
附 2．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
~~六、企业类似项目情况……（　）~~
~~（一）近 3 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三）正在施工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二）财务状况……（　）
（三）联合体协议书……（　）
（四）投标保证金……（　）
八、其他材料……（　）

一、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在考察现场并充分研究 _____（项目名称）____标段（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方兹以：

人民币（大写）：_____元

RMB￥：_____元

的投标价格和按合同约定有权得到的其它金额，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和交付本工程并修补其中的任何缺陷。

在我方的上述投标报价中，包括：

暂列金额（不包括计日工部分）RMB￥：_____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 RMB￥：_____元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单列的安全文明施工费不低于投标总价（不含设备费）的_____ %（房屋建筑工程 2.5%，市政工程 1.5%，机电安装工程 1.5%，城市轨道交通工程 2%），并在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或按照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始本工程招标范围工作内容的施工，_____天（日历日）内竣工，并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满足有关规范标准要求。我方同意本投标函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前对我方具有约束力，且随时准备接受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递交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一份，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

提供的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为 _____（项目名称、标段）和_____ （项目名称、标段）……。

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_____（姓名）具备_____专业_____级注册建造师

（含临时建造师）执业资格，其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为_____（项目名称、标段）和（项目名称、标段）……。

在签署协议书之前，你方的中标通知书连同本投标函，包括其所有附属文件，将构成双 方之间具有约束力的合同文件。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_____

法 定 代 表 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_____

职务：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____标段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等，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投标承诺函

我公司慎重作出以下承诺 ：

一、针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第 1.4.4 项规定情形的承诺

第1.4.3 项情形：

（1）_____（为或不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_____（为或不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3）_____（为或不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4）_____（为或不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5）_____（为或不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

（6）_____（与或不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7）_____（与或不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

（8）_____（与或不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

（9）_____（被或未被）责令停业；

（10）_____（被或未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

（11）财产_____（被或未被）接管或冻结；

（12）最近三年内_____(有或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

第1.4.4 项情形：

（1）单位负责人与其他投标人的负责人_____（为或不为）同一人；

（2）与其他投标人_____（存在或不存在）控股关系；

（3）与其他投标人_____（存在或不存在）管理关系。

二、针对第三章“评标办法”第 3.1.3 项（2）目规定情形的承诺

在评标过程中_____（有或没有）弄虚作假、行贿或者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三、针对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的承诺

项目实施时，严格执行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国家施工规范、规程和质量检验标准等。

四、针对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和项目主要管理人员的承诺

（1）拟派任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_____（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姓名）未担任

其他在建建设工程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2）若我方中标，我方承诺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不会更换拟派任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和项目主要管理人员。

如上述承诺不实，将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说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提供的相关清单表格式填写。构成合同文件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包括第五章“工程量清单”有关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以及其他说明的内容。

五、项目管理机构

（一）拟投入项目管理人员情况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身份证号	安全生产考核证号	缴纳养老保险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2.	技术负责人						
3.	施工员						
4.	质量员						
5.	安全员						
6.	材料员						
7.	资料员						
8.	……						

注：附缴纳养老保险的复印件或扫描件，项目管理人员应为投标人单位人员，以证书所署以及缴纳养老保险单位为准。如提供的注册证、岗位证、考核证等证件上的单位与投标人单位不一致的，由发证单位提供正在变更的证明，否则视为非本单位人员。岗位证未注明单位的，由投标人单位提供劳动合同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和缴纳养老保险的复印件或扫描件。职称证的单位与投标人单位不一致或未注明单位的，由投标人单位提供劳动合同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和缴纳养老保险的复印件或扫描件。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按附 1 表格要求提供，技术负责人按附 2 表格要求提供。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 1：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简历情况表

姓　名		年 龄		学历	
职　称		职 务		养老保险	
毕业学校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及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工程概况		备注

注：1．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建造师注册证或临时建造师执业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职称证（如有）、养老保险复印件或扫描件，注册证（或临时建造师执业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单位应与投标人单位一致，不一致的视为非本单位人员。职称证（如有）的单位与投标人单位不一致或未注明单位的，由投标人单位提供劳动合同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和缴纳养老保险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2．业绩证明：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类似项目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协议书（或施工合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或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的复印件或扫描件。（不作强制要求，不提供不作为无效标条件，如评分条款要求可提供作为加分条件）

附 2：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岗位名称			
姓　名		年　龄	
性　别		毕业学校	
学历和专业		养老保险	
拥有的执业资格		专业职称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经历及类似项目业绩			

注：1．附技术负责人的职称证、注册证（如有）、养老保险复印件或扫描件，技术负责人必须为投标人单位人员，以证书所署单位以及缴纳养老保险单位为准。职称证的单位与投标人单位不一致或未注明单位的，由投标人单位提供劳动合同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和缴纳养老保险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2．业绩证明：附技术负责人近 3 年完成的类似项目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协议书（或施工合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或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的复印件或扫描件。（不作强制要求，不提供不作为无效标条件，如评分条款要求可提供作为加分条件）

六、企业类似项目情况

（一）近 3 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工程名称	
工程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监理单位	
项目描述	
备注	

注：1、附投标人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协议书（或施工合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或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2、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工程。中标通知书（如有）或合同协议书（或施工合同）或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或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资料中应能体现工程结构类型、建设规模等内容，否则备案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质量监督机构应出具证明材料。

（二）正在施工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工程名称	
工程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监理单位	
项目描述	
备注	

注：1、附投标人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协议书（或施工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

2、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工程。中标通知书（如有）或合同协议书（或施工合同）资料中应能体现工程结构类型、建设规模等内容，否则备案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质量监督机构应出具证明材料。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投标人名称</td><td colspan="7"></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td><td>电 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传 真</td><td colspan="2"></td><td>网 址</td><td colspan="2"></td></tr>
<tr><td>组织结构</td><td colspan="7"></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5">员工总人数：</td></tr>
<tr><td>企业资质等级</td><td colspan="2"></td><td rowspan="6">其中</td><td colspan="2">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td><td></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高级职称人员</td><td></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中级职称人员</td><td></td></tr>
<tr><td>基本账户账号</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初级职称人员</td><td></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技 工</td><td></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7"></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7"></td></tr>
</table>

备注：本表后应附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正本或副本、企业认证体系证书(如要求)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二）财务状况

附：1、银行资金证明（如要求）；

2、银行授信额度证明（如要求）。

（三）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_____ 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标段施工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_____ 为联合体的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施工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　头　人　名　称：_____(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_____

成　员　一　名　称：_____(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_____

成　员　二　名　称：_____(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_____

……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保证金

八、其他材料

用于明标

正本或副本

_____（项目名称）____标段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投　标　文　件　内　容：_____技术标_____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或盖章）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一、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二、 质量保证措施

三、 施工总进度（包括施工进度计划横道图、网络图）及保证措施

四、 施工安全措施

五、 文明施工措施

六、 施工场地治安保卫管理

七、 施工环保措施

八、 施工现场总平面布置图

九、 现场组织管理机构

十、与发包人、监理及设计单位、专业分包工程的配合

附表一：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附表二：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　　称	型号规格	数　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　　数	用　途	备注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3. 纸张大小由投标人自定。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1.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2. 纸张大小由投标人自定。